

湖南省财政厅

湘财农指〔2023〕78号

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省直单位2023年中央水利救灾资金（防灾救灾第十批）的通知

省水利厅：

根据财政部《关于下达2023年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预算（防灾救灾第十批）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23〕80号），现下达你单位2023年中央水利救灾资金（项目代码：10000023Z231402000001） 万元（具体金额见附件），列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功能分类科目“2130314 防汛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9999 其他支出”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39999 其他支出”。

此次安排的中央水利救灾资金属于中央直达资金，请严格按照《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财农〔2023〕13号）和直达资金管理有关规定，加强资金使用管理，加快预算执行，做好洪涝救灾等相关工作，并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1、2023年第十批中央水利救灾资金分配表（省直）

2、2023 年第十批中央水利救灾资金绩效目标表（省直）

湖南省财政厅

2023 年 11 月 1 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